

证券代码: 002215

证券简称: 诺普信

公告编号: 2017-052

## 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届满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5 年 2 月 9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〉及摘要的议案》，以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（公告号 2015-034）及 2015 年 1 月 24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中小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：员工持股计划》及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将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到期，现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 6 个月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员工本次持股计划基本情况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委托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添富基金”）设立“汇添富-诺普信-双喜盛世 50 号资产管理计划”（以下简称“资管计划”）进行管理。

汇添富资管计划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取得并持有公司股票。2015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（以下简称“员工持股计划”）完成对公司股票的购买，购买均价 16.05 元/股，购买数量 785.4791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12%，其锁定期为 2015 年 4 月 28 日起 12 个月。

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，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总股本 703,825,98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

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。本次权益分派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数量增加至 1,021.1128 万股，成交均价为 12.35 元/股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为 1,021.1128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12%。

## 二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的后续安排

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届满前，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意见处理“汇添富-诺普信-双喜盛世 50 号资产管理计划”所持有的股份，并根据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的规定和持有人签署的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协议书》的约定统一进行权益分配，兑现持有人因持有计划份额而享有的权益。如期满前仍未出售股票，可在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/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。

## 三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

- 1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 2015 年 2 月 9 日至 2018 年 2 月 8 日。
- 2、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；当资产管理计划所持资产已全部变现、分配完毕后，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，并进行后续的财产清算、分配工作；
- 3、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2个月，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2/3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提前终止或延长。
- 4、资管计划提前或届满终止后，汇添富基金将对该资管计划的全部财产进行清算，在扣除相关费用后，按照全体委托人之间的约定进行一次性现金分配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诺普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日